

序號	4
發言日期	115/03/10
發言時間	18:14:05
發言人	李映芬
發言人職稱	管理處副總經理
發言人電話	6626-1166#510
主旨	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
符合條款	第31款
事實發生日	115/03/10
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提報董事會或經董事會決議日期:115/03/102. 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:115/03/103. 財務報告或年度自結財務資訊報導期間 起訖日期(XXX/XX/XX~XXX/XX/XX):114/01/01~114/12/314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營業收入(仟元):4,278,2345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營業毛利(毛損)(仟元):1,143,4426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營業利益(損失)(仟元):419,0267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稅前淨利(淨損)(仟元):455,9678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本期淨利(淨損)(仟元):368,5109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(損)(仟元):368,51010. 1月1日累計至本期止基本每股盈餘(損失)(元):8.2811. 期末總資產(仟元):5,083,56512. 期末總負債(仟元):2,032,56413. 期末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(仟元):3,051,00114. 其他應敘明事項:114年第4季合併財務報告詳細資訊將於115年3月31日前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。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